

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2027 年推荐 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开展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学院工作方案修订工作的通知》精神，基于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的具体情况，经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确定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的推荐条件和综合排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为：

组 长：李骅 田永超

成 员：舒磊 吕一雷 陆明洲 胡滨 刘小军 刘璿瑛 邹修国

二、工作原则

学院成立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坚决执行推免重大事项“集体研究、集体决策”机制，根据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相关政策开展相关工作。要切实保障考生自主报考。坚持公开、公正和公平原则，统一标准、统一程序选拔考核，工作小组相关人员实行亲属回避制度。严格审核认定学生的特殊学术专长，坚决杜绝弄虚作假。

所有获得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由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报学校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无异议后，方能获得推荐资格。如学生对推免程序、标准和对结果有异议请及时与学院工作人员联系，及时纠正推免工作中出现的错误。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将取消推免资格。

三、推荐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服务，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勤奋好学，具有较强的学习、研究和独立工作能力，各学年综合测评优良。

2. GPA不低于3.0。

3. 前三学年必修课须全部修读完成，必修课不及格记录不超过一门，且参加推免时经补考或一次重修（仅限该课程无补考仅可重修）已通过课程考核。

4. 英语 CET-4 级 460 分及以上，或 CET-6 级 426 分及以上，或托福 80 分及以上，或 GRE310 分及以上，或雅思（A 类）6 分及以上。

5. 须修满指定的学术研究类选修课程学分。

6. 达到大学生体育锻炼标准，身体健康。

7. 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处分。

四、名额分配

1. 所有推免生均享有依据招生政策自主选择报考招生单位和专业的权利，所有推荐名额（除有特殊政策要求的专项计划外）均可向其他招生单位推荐。

2. “研究生支教团”等推免计划，由相关单位按照工作要求组织遴选。在推免计划遴选公示期间，学生可放弃计划资格；公示期结束后，学生若放弃，不再给予其他途径的推免资格。“研究生支教团”计划遴选方案由校团委另行制定并公示。

3. 对于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主体赛国家级金、银奖（或对应等级）的学生（金奖团队排名前二位、银奖团队排名第一位），或“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专项赛国家级金奖（或对应等级）的学生（金奖团队排名第一位），或获得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金奖的学生，在满足学校推免条件的基础上，可获得推免资格，不占用学院名额。

4. 对于在学科专业相关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的学生，在满足推免基本条件第一、第六、第七条的情况下，由三位专业相关教授（与学生本人无亲属关系）联名推荐、学院学术委员会审核认定，经学校推免领导小组审核答辩资格，通过专家答辩论证后可获得推免资格，不占用学院名额。

五、推荐办法

要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录取。所有获得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必须经过综合考核、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审议通过、公示无异议后，方能获得推免资格。

综合考核方案

学院依照学生的综合考核成绩由高及低顺序确定推荐名单。综合评价得分内容包括学生学习成绩 GPA 绩点折算分和综合素质折算分之和，总分为100 分。

综合考核总成绩= GPA 折算分 + 综合素质折算分

学习成绩（GPA 折算分）根据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学分绩点的计算办法中关于成绩与绩点的关系进行计算，学习成绩GPA 绩点以推荐免试工作期间教务处数据库中的数据为准。计算办法如下：

GPA折算分等于两部分结果相乘，第一部分为该生GPA绩点乘以70除以本专业最高GPA绩点的结果，第二部分为专业人数减去GPA排名数后加1的得数除以专业总人数的结果

综合素质得分最高分为 30 分，按照“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免试推荐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体系”项目进行记分，见附件一。原则上科研成果要与专业领域相关且 成果所有权归属于南京农业大学及其下属研究机构，学生在同一类别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最高一项（个别项目注意备注栏附加说明）。材料落款时间、论文发表时间截止推免工作启动之日前一天。综合素质得分计算办法如下：

综合素质折算分等于学院核准的综合素质加分总分乘以30除以100

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2025年12月22日

附件一：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
综合素质加分体系

附件二：Ⅱ类赛事名录

附件三：Ⅲ类赛事名录

附件一：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体系

模块	模块分	类别分	模块类别	类别细分	备注
德	20 分	10 分	奖学金类	1- 国家奖学金 10 分 2- 国家励志奖学金、三好一等奖学金、校级企业名人奖学金 6 分 3- 三好二等奖学金、院级企业名人奖学金 4 分 4- 单项奖学金 2 分	
		10 分	主题活动表彰	1-国家级、省部级活动特等奖、一等奖 10 分，二等奖 8 分，三等奖 6 分 2-市、厅、局、区、校级活动特等奖、一等奖 5 分，二等奖 4 分，三等奖 3 分	不指定加分活动名录，以活动文件或通知中明确说明的加分与否相关条款为准。
		10 分	个人表彰	1-国家级优秀党员、团员、志愿者、三好学生、团干部、学生干部等荣誉 10 分 2-省部级优秀党员、团员、志愿者、三好学生、团干部、学生干部等荣誉 8 分 3-市、厅、局、区、校级优秀党员、团员、志愿者、三好学生、团干部、学生干部等荣誉 4 分	（表彰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方部门授予）
智	50 分	50 分	科研论文	1-第一作者发表于《南京农业大学高质量论文发表期刊目录》国际期刊(自然科学)A类、B类、C类论文，分别得 50 分、40 分、30 分 2-第一作者发表于《南京农业大学高质量论文发表期刊目录》中文自科期刊一类、二类、三类论文，分别得 40 分、30 分、20 分 3-第二作者（仅限于南京农业大学指导老师作为第一作者、学生作为第二作者的情况）发表于《南京农业大学高质量论文发表期刊目录》国际期刊(自然科学)A类、B类、C类论文，分别得 25 分、20 分、15 分 4-第二作者（仅限于南京农业大学指导老师作为第一作者、学生作为第二作者的情况）发表于《南京农业大学高质量论文发表期刊目录》中文自科期刊一类、二类、三类论文，分别得 20 分、15 分、10 分 5-国家发明专利授权，学生排名第一或第二（仅限南京农业大学教师排名第一），专利需专业相关且专利所有权归属南京农业大学，得5分	论文需专业相关，并且被数据库收录（推免工作启动之日前能检索；存在共同一作的情况下，分值按共同第一作者人数均分。与学生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的科研成果不纳入加分指标的认定范围）

		50 分	I 类赛事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和挑战杯比赛) (每一类赛事仅取一项最高分)	1-国家级“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金奖 50 分, 银奖 45 分, 铜奖 40 分 2-省级“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金奖 40 分, 银奖 35 分, 铜奖30 分 3-校级“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金奖30分, 银奖25分, 铜奖20分(此项自2023级(含2023级)学生推免起执行) 如设置有特等奖, 特等奖在金奖(一等奖)基础上上浮 20%。	按获奖姓名排序积分: 团队 5 人及以下, 第一完成人积满分, 第二按总分 80%积分, 第三到五按总分50%积分; 团队 5 人以上, 第一、第二完成人积满分, 第三第四按70%积分, 第五及以后按 30%积分。
			II 类赛事 (专业赛及通识赛) (每一类赛事仅取一项最高分)	1-国家级比赛金奖、一等奖 40分, 银奖、二等奖 35 分, 铜奖、三等奖 30 分 2-省级比赛金奖、一等奖 30 分, 银奖、二等奖 25 分, 铜奖、三等奖 20 分 如设置有特等奖, 只认前三等奖项。	赛事项目参见 II 类赛事目录。 按获奖姓名排序积分: 团队 5 人及以下, 第一完成人积满分, 第二按总分 80%积分, 第三到五按总分50%积分; 团队 5 人以上, 第一、第二完成人积满分, 第三第四按70%积分, 第五及以后按 30%积分。 备注: 赛事团队所获, 如遇证书中学生不分位次先后, 团队人数为n, 有位次情况下, 第一位加分比重 m_1 , 第二位加分比重 $m_2 \cdots \cdots$ 加分=奖项对应的等级分数 * $(m_1+m_2+\cdots+m_n)/n$
			III类赛事 (其它比赛) (每一类赛事仅取一项最高分)	1-国家级比赛金奖、一等奖 25分, 银奖、二等奖 20 分, 铜奖、三等奖 15 分 2-省级比赛金奖、一等奖 15 分, 银奖、二等奖 10 分, 铜奖、三等奖 5 分 如设置有特等奖, 只认前三等奖项。	赛事项目参见III类赛事目录。按获奖姓名排序积分: 团队 5 人及以下, 第一完成人积满分, 第二按总分 80%积分, 第三到五按总分50%积分; 团队 5 人以上, 第一、第二完成人积满分, 第三第四按70%积分, 第五及以后按 30%积分。 备注: 赛事团队所获, 如遇证书中学生不分位次先后, 团队人数为n, 有位次情况下, 第一位加分比重 m_1 , 第二位加分比重 $m_2 \cdots \cdots$ 加分=奖项对应的等级分数* $(m_1+m_2+\cdots+m_n)/n$
		10 分	SRT	1-国家级主持人 10 分, 参与人 4 分 2-省级主持人 8 分, 参与人 3 分 3-校院级主持人 6 分, 参与人 2 分	SRT 项目需结题

体	10 分	10 分	体育竞技	1-国家级、省级（田径运动会）前八名 10 分 2-校级田径运动会（田径项目） 第一名 10 分，第二第三名 8 分，第四到第八名 5 分 3-其它体育竞技赛事国家级、省级金奖 10 分，银奖 8 分，铜奖 6分，第四到第八名 4 分 （比赛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方部门主办） 4-市、厅、局、区、校级其它体育活动金奖 5 分，银奖 4 分，铜奖 3 分，第四到第八名 1 分 （比赛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方部门主办）	球队团队积分以每年公布的球队队员名单为准。传统体育大会、趣味运动会项目不参与积分。
美	10 分	10 分	文化艺术	1-国家级大学生艺术节、艺术展演金奖（一等奖）10 分、银奖（二等奖）8 分、铜奖（三等奖）6 分 2-省级大学生艺术节、艺术展演金奖（一等奖）6 分、银奖（二等奖）5 分、铜奖（三等奖）4分 3-国家级、省级校园文化艺术类活动比赛金奖（一等奖）8分，银奖（二等奖）5 分、铜奖（三等奖）3 分（（团队奖项同等加分，需提供有效证明名单）（比赛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方部门主办）） 4-市、厅、局、区、校级校园文化艺术类活动比赛金奖（一等奖）5 分、银奖（二等奖）3 分、铜奖（三等奖）2 分 （（团队奖项同等加分，需提供有效证明名单）（比赛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方部门主办））	
劳	10 分	6 分	学生干部任职	1- 在校、院级团学组织主席团任职学生干部 6 分 2- 在校、院级团学组织部门、社团任职正负责人 4 分 3- 在校、院级团学组织部门、社团任职副负责人 3 分 4-各班班长、团支书 4 分 5-各社团下属部门负责人、班级其它班委会成员 2 分 6-新生团务助理任职 2 分	学生干部任职需满一届且考核合格。
		5 分	技能证书	1- 计算机四级、英语四级≥ 600、英语六级≥ 550、雅思≥ 6.5、托福≥ 95 5 分 2- 计算机三级、软件工程师中高级、英语六级≥ 500 3 分	
				1- 国家级、省级一等奖 10 分、二等奖 8 分、三等奖 6 分 2- 校级一等奖 5 分、二等奖 3 分、三	生涯类比赛可加分比赛有：生涯规划大赛（2023年9月

		10 分	生涯类比赛	等奖 2 分	之前)、职业规划大赛 (2023年9月之后), 生涯 人物访谈大赛 (比赛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 方部门主办)
		8 分	社会实践活 动	1-国家级、省级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 8 分, 先进团队队长 6 分 2-校级社会实践先进个人、优秀社会 实践报告 3 分	(活动必须由政府或者学校官 方部门主办)

说明: 1. 每个模块加分不超过模块总分, 模块每个类别加分不超过类别总分。

2. 同一模块类别只取 1 个最高加分项目加分, 其它项目不再累计加分(个别项目注意备注栏附加说明)。

3. 团体竞赛需为南京农业大学推报项目。

附件二：Ⅱ类赛事名录

序号	竞赛名称
1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3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4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5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6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7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8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9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10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Robocon、RoboTac
11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12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13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14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15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16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17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铸造工艺设计赛、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赛、起重机创意赛、智能制造大赛
18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19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20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21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22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23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24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25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26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 5G 技术大赛
27	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28	睿抗机器人开发者大赛（RAICOM）
29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CULSC）-生命科学竞赛、生命创新创业大赛
30	华为 ICT 大赛

31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32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33	国际大学生智能农业装备创新大赛
34	iCAN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说明：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在本文件（智慧农业学院（人工智能学院）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公示前报名参赛的可加分，在本文件公示后，再报名参赛的不可再加分。

附件三：III 类赛事名录

序号	竞赛名称
1	全国大学生智能互联创新应用设计大赛
2	ASC 世界大学生超级计算机竞赛
3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国赛的初赛按省赛级别算）
4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